

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5樓

承辦人：蔣宜蓁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5744

傳真：(02)29668144

電子信箱：AQ505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施字第1110189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F4XAUW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111年度本市建築工程施工勘驗「增加派員
勘驗次數」及「委託公會勘驗機制」一案，自即日起請依
說明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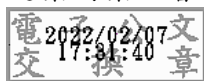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建築管理規則第2條及第18條、新北市政府委託
專業公會辦理建築執照審查及查勘驗作業要點、新北市政府
辦理建築工程申報開工、勘驗及拆除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局增訂放樣勘驗（供、非供公眾建築物）及屋頂版勘驗
（非供公眾、達5層樓建築物）辦理現場勘驗，由本局施工
科派員並通知監造人、承造人、專任工程人員及工地主任
或工地負責人，於申報勘驗之7日內辦理現場勘查。
- 三、有關供公眾建築物地上2、7樓版勘驗現場勘驗部分，委由
本局指派之專業公會辦理，並由其所派之技師或建築師辦
理主要構造之勘驗及進行施工品質檢查（地上2樓版時），
尚請貴公會配合建置相關人力庫以為因應。

四、隨函檢送新北市建築物勘驗查核紀錄表及施工品質管理紀錄單1份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